

证券代码：300683

证券简称：海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2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1165]号）核准，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838,76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2.94元，募集资金总额851,128,754.40元，扣除发行费用53,652,900元（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7,475,854.40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8月2日存入公司指定专户，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7）010097号】。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10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749,12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0元，募集资金总额599,972,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11,877,590.5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8,094,409.47元。上述资金于2021年9月17日存入公司指定专户，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1）0100077号】。

3、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7,902,2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6元，募集资金总额294,999,984.56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6,392,924.5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8,607,060.03元。上述资金于2023年2月2日存入公司指定专户，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3）010000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48,883,663.66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93,473,016.67元，本年度使用155,410,646.9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0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2017年8月2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97,475,854.40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8,361,750.68
减：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693,473,016.67
减：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	14,900,000.0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464,588.41
加：赎回前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4,900,000.00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428,164.46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155,410,646.99
减：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转流金额	20,382,105.88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向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2,726,597.12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333,422,765.95元，本年使用

59,303,831.17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5,202,983.64 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2021 年 9 月 17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88,094,409.47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773,241.76
减：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333,422,765.95
减：发行费用进项税	39,622.64
减：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	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3,405,262.64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102,340.90
加：募集资金专户之间往来款	8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专户之间往来款	80,000,000.00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59,303,831.17
减：本年度银行手续费	788.73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5,202,983.64

3、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17,119.75 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2023 年 2 月 2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88,607,060.03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0,059.72
加：募集资金专户之间往来款	139,999,984.56
减：募集资金专户之间往来款	139,999,984.56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288,000,0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7,119.7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会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审计部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重大违规情形、重大风险或内部审计部门没有按照规定提交检查结果报告的，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发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相关三方监管协议也随即终止，具体明细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支行	127904940810302	——	已注销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336723	——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863308018800022959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开发区支行	17071201040017137	——	已注销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444899	——	已注销
合计		——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2021年10月14日

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大学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汉瑞药业（荆门）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专户议案》，将“国家一类新药CPT产业化项目”专户由原“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变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公司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大学支行	266031000009674	323,530.35	活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大学支行	266011000313920	48,690,000.00	通知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421082012001824854	975,476.95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899999600003021049	31,000,000.00	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501012000998470	1,002,342.80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501033601007098	3,000,000.00	通知存款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501032701007099	2,000,000.00	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501032401043769	80,000,000.00	通知存款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435749	38,211,633.54	活期
合计		205,202,983.64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 8111501033601007098、8111501032701007099、8111501032401043769）系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 8111501012000998470）的子账户。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大学支行（账号 266011000313920）系募集资金专户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大学支行（账号 266031000009674）的子账户。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 266011000435749）为本公司子公司汉瑞药业（荆门）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 2023 年 2 月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汉瑞药业（荆门）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494266	37,341.13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421082012002963956	679,778.62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421421082012002968522	0.00	活期
合 计		717,119.75	

(2)截至2023年6月30日,以理财产品形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为288,000,000元,明细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太平洋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51天	148,000,000.00	1.95-2.75	2023-3-24	2023-11-3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可转让单位大额存单	140,000,000.00	3.45	2023-4-27	2023-11-30
合计		288,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三)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具体情况请参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半年度

编制单位: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7,475,854.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10,646.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8,883,663.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6,937,404.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	是	220,000,000.00	49,258,600.00		49,258,600.00	100.00	本募投项目已经发生变更, 除已完成的投资外, 后续不再投入募集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380,300,000.00	12,620,000.00		17,824,425.90	141.24	本募投项目已经发生变更, 除已完成的投资外, 后续不再投入募集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是	101,880,000.00	3,363,995.72		3,363,995.72	100.00	本募投项目已经发生变更, 除已完成的投资外, 后续不再投入募集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95,295,854.40			95,295,854.4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	是		50,644,662.78	1,648,662.30	50,644,662.78	100.00	本募投项目已经发生变更, 除已完成的投资外, 后续不再投入募集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	是		367,680,000.00		367,680,000.00	100.00	不适用	24,867,066.40	是	否
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是		98,516,004.28		111,054,140.17	112.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是		120,096,737.22	153,761,984.69	153,761,984.69	128.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7,475,854.40	797,475,854.40	155,410,646.99	848,883,663.66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97,475,854.40	797,475,854.40	155,410,646.99	848,883,663.6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变更后, 该项目已经完成, 但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经济效益; 2、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变更后, 该项目已经完成, 但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经济效益; 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已经终止, 剩余募集资金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不再产生经济利益; 4、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经济效益。 5、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项目项目已经终止, 剩余募集资金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有资金投入 18,846,886.27 元,其中生物工程药物总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先期投入 1,176,436.00 元,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先期投入 17,670,450.27 元。2017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 14,667,878.07 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其中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置换 464,705.00 元,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置换 14,203,173.07 元。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众环专字(2017)011330 号专项报告予以鉴证。2017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公司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995.67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调整后投资总额 41.24%,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投入至“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调整后投资总额 12.73%,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投入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调整后投资总额 28.03%,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投入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半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8,094,409.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03,831.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726,597.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 I 期项目 (API&CDMO)	否	503,940,300.00	503,940,300.00	59,303,831.17	392,498,597.12	77.89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家一类新药 CPT 产业化项目	否	96,031,700.00	84,154,109.47		228,000.00	0.27	进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9,972,000.00	588,094,409.47	59,303,831.17	392,726,597.1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99,972,000.00	588,094,409.47	59,303,831.17	392,726,597.1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 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 I 期项目 (API&CDMO) 项目处于建设期,未产生单独收益。 (2) 国家一类新药 CPT 产业化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未产生单独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20,948,387.84 元，用于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 I 期项目（API&CDMO）项目。2021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汉瑞药业（荆门）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置换金额为 179,200,928.37 元，项目名称为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 I 期项目（API&CDMO），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了专项报告【众环专字（2021）0101610 号】。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半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8,607,060.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原料药研发中试项目	否	294,999,984.56	288,607,060.03	0.00	0.00	0.00	准备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4,999,984.56	288,607,060.03	0.00	0.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94,999,984.56	288,607,060.03	0.00	0.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高端原料药研发中试项目处于准备中，未产生单独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半年度

编制单位: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	研发中心及实验室建设项目	367,680,000.00		367,680,000.00	100.00	不适用	24,867,066.40	是	否
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	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	50,644,662.78	1,648,662.30	50,644,662.7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98,516,004.28		111,054,140.17	112.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	120,096,737.22	153,761,984.69	153,761,984.69	128.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36,937,404.28	155,410,646.99	683,140,787.6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 收购汉康医药 100% 股权项目: 汉康医药拥有丰富的产品线及强大研发团队, 此次收购汉康医药是公司构建全方位研发体系的重要步骤, 是公司丰富业务研发领域, 降低单一产品依赖的重要举措。本次变更有利于公司收购天津市汉康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顺利实施, 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详见 2018-057、2018-065 号公告。</p> <p>(2) 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 为更妥善、更高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故针对“生物工程药物综合制剂基地升级项目进行变更”。新建的小容量注射剂、口服固体制剂、干悬混剂、小分子冻干制剂等剂型生产车间将极大的提高海特生物与天津汉康的协同能力, 为公司实现“选题-研发-商业化生产”一站式全流程服务提供有力保障。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并于 2020 年 05 月 20 日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详见 2020-041 号公告。</p> <p>(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受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等多因素的影响, 公司现在需储备更多资金应对未来不确定性; 公司出现新的业务形态也增加了资金需求; 同时根据公司新战略目标和规划, 公司需要较多的资金投入以支持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详见 2022-018、2022-025 号公告。</p> <p>(4) 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项目的建筑面积约 7000 平方米, 旨在武汉经济开发区海特科技园园区中新建小容量注射剂、口服固体制剂、干悬混剂、小分子冻干制剂等剂型生产车间。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了小容量注射剂、口服固体制剂、干悬混剂的生产线建设, 已完成的生产线产能已能满足公司目前及未来几年的需求, 因此不再继续投入产能的扩充, 未来如有需要, 公司将使用自有现金进行建设。另受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等多因素的影响, 公司现在需储备更多资金应对未来不确定性; 同时根据公司新战略目标和规划, 公司需要较多的资金投入以支持公司在荆门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及生物创新药的生产销售等业务领域的拓展。基于上述原因,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小分子药多剂型国际制造中心”, 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详见 2023-018 号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